

红寺堡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红寺堡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红寺堡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hongsibu.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吴忠市红寺堡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吴忠市红寺堡区文化西街 001 号；邮编：751999；电话：0953-5090170；传真：0953-5090170；电子邮箱：hspqlyhcyj@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我局通过红寺堡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77 条，其中：机构职能 2 条，法治政府建设 3 条，政府开放日 2 条，部门预算 1 条，部门决算 1 条，图片解读 1 条，补助资金等公示公告 6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5 年 1 月 1 日来，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进行，我局成立了领导小组，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各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分别对应为一审、二审、三审签发人员，

对所公布的内容做到先审签，后发布，并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设置 AB 岗，在公开前再次进行内容校对，对发现的错误及时改正，确保公开内容真实、规范、准确。

（四）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充分利用政务公开平台作用，及时就相关实施方案、管理办法征求企业及居民意见建议，对退耕还林、生态护林员等补助资金及时公示并反馈结果，按时公布政府开放日活动安排，鼓励企业与居民积极参与，从而增进对林草工作的了解。二是持续完善办公楼一楼政务公开阵地建设，打造集林草资源领域政策宣传、环境舒适等功能于一体的政务公开专区。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定期进行自查自纠，对未及时更新的公开内容和存在的问题及时更新整改，并积极配合本级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督查。二是在公示网站的机构信息中公开透明单位电话和地址等信息并及时更新，在每一次的补助资金等公示文件中留有相关工作人员联系方式，及时收集反馈群众意见，使得信息公开工作得到有效监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审查表填写不规范、不统一，存在日期手写或未填、公开与保密选项勾选错误、应机打内容手写或应手写内容机打等现象。二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流动大、更换频繁，导致文件存档登记混乱、部分文件缺失。

（二）改进情况。一是健全标准与监督长效机制，制定更细致的公开标准与流程，指导改正并要求在以后的工作中规范填写审查表，加强日常检查，确保公开工作规范、及时、有效。二是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力度，在离岗或请假前做好交接手续，建立电子台账，做好登记管理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除日常公开事项外，我局根据政府办公室统一安排，积极开展了以“守护绿水青山 共建生态家园”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实地观摩、座谈交流的形式，让群众进一步了解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工作，提升群众对红寺堡区资源保护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和群众满意度。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本机关2025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